石大团发〔2022〕6号

关于开展第四批团支部“活力提升”百优项目创建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附属单位团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在新疆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支部工作条例》，按照“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有关要求，进一步加强团的基层建设，深入实施以团支部为单位、以团员为主体、以思想政治引领为宗旨、以提升团支部引领力、组织力、服务力为路径，以特色活动项目为载体的团支部“活力提升”工程，提升团支部活力，结合我校实际，现就组织开展第四批团支部“活力提升”百优项目创建工作通知如下。

1. 项目时间

2022年9月—2023年3月

1. 项目主题

喜迎二十大 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征程

1. 参与范围

各单位团支部

1. 项目内容

各院级团委指导创建团支部根据支部特点，将规定动作与自选动作相结合，常规性工作与阶段性工作相结合，明确支部自身的工作职责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团建团务、思想引领、组织建设、志愿服务、社会实践、创新创业、主题团日活动、文体活动、互助帮扶等；各团支部应围绕创建指标要求按照专题方向进行“3+X”组织开展，即每个支部必须完成基础指标中的3个必选专题和特色指标中的自选其他开展特色活动并总结成果材料。

1. 创建指标

**（二）基础指标（必选专题占比50%）**

团支部建设是团支部活力提升的基础，是团支部“活力提升”百优项目创建过程中基础指标的重要部分，具体如下：

**1.专题一：围绕提升团员思想引领活力**

（1）注重加强团员思想政治引领。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确保党史学习常态化长效化学习不松懈，学习团章和团的基本知识，引导团员青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注重扎实推进团员教育评议，注重扩大团员对团工作的民主参与，提高团员的主人翁意识。

（2）丰富主题团日内容。结合“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活动，团支部积极开展团日活动，自行设计实施有特色的活动，每月至少开展1次，进一步规范团日活动在提升团支部思想政治引领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落实上级团组织要求，根据支部特点，强化品牌建设，传承本校本院系本支部优良传统，建设团支部工作品牌项目体系，谋求特色发展。

（3）组织开展专题学习。以迎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为主题，结合庆祝建团100周年，组织化开展专题学习。积极参与“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参与率不低于90%，将参与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作为每一位青年日常理论学习不可缺失的重要一环，努力提升团员青年综合素养、坚定理想信念、不断完善自我。

**2.专题二：围绕激活组织的运行活力**

（1）做实基础团务。规范团员发展，按规范流程积极发展团员；加强团员教育管理，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重点加强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争取党组织支持，做好推优入党工作，推优程序规范，对符合条件的“推优入党”候选人全面考察、充分评议，形成团支部意见，提交团员大会讨论通过。

（2）完善工作制度。明确团支部及支委工作职责、工作标准，强化团支部建设和工作的经验总结、知识传承等机制；创新开展“三会两制一课”，突出团支部在班级同学思政学习、志愿服务、社会实践等工作中的引领主导作用，不断完善支委会和班委会协同工作机制，强化“一切工作到支部”的理念，严格团员教育评议和团员年度团籍注册制度，提高团课的参与面、吸引力；创新团日活动的形式载体，紧密结合团员学生兴趣特点进行策划设计，提升活动的育人实效。

（3）强化支部覆盖。在巩固传统班级建立团支部的基础上，规范社团团支部的管理与运营，同时鼓励创新探索建立活动项目、实验室、宿舍等各类学生团支部，鼓励探索网络建团的有效方式。

**3.专题三：围绕提升团支部服务力**

（1）激发团员参与支部建设活力。组织团支部结合团员青年的实际需求，加强学风建设，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开发并运作针对性强的志愿服务项目，团支部成员积极投身青年志愿服务工作，团员志愿者注册率100%，每位支部成员每学期至少参加一次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10小时。依托活力提升工程，在实践中加强团支部凝聚力和创造力，加强各支部活力，提升团干部的工作能力，增进各团支部成员之间的感情。

（2）积极推动学习实践。积极开展座谈交流、故事分享、征文演讲、参观寻访、社会实践等形式多样的实践活动，推动学做结合、知行合一，组织团员青年在实践锻炼中接受教育、坚定信念。对照先进典型事迹和团员先进性评价标准，集中开展1次专题组织生活会，查找自身不足，明确改进方向。

（3）紧密联系服务团员。加强支委与支部成员的联系，关心困难同学，及时了解、积极把握团学青年的思想动态、学习生活情况以及利益诉求，力所能及地解决实际困难；鼓励支委或支部成员与各类困难同学进行结对，通过服务贴近同学、团结同学，达到赢得同学、引领同学的目标；创新服务方式，做好学校、院系党政和上级团组织联系同学的桥梁纽带。

**（二）特色指标（自选专题占比50%）**

团支部“活力提升”百优项目要结合学院、专业特点，紧密结合团支部特色和团员兴趣特点进行策划设计，多角度创新形式载体，以专题汇报会、情景剧、合唱、朗诵、读书报告会、文艺创作、志愿服务等多种形式创建“活力提升”百优团支部，项目要做到工作载体有特色，活动形式有亮点，支部建设有活力，示范作用有成效，并形成工作经验总结。

1. 组织实施

1.校团委根据各单位团员数量进行了名额分配（附件1），请各单位按照相应名额开展项目申报和立项工作，有研究生的学院团委应适当考虑支持一定数量的研究生团支部项目。

2.项目申报阶段：请各单位团委于**2022年9月19日前**完成项目申报工作，要严格按照项目申报材料对各项目进行指导，并提出详尽、科学、客观的评价意见。

3.项目立项阶段：校团委对申报的项目组织评选，最终遴选出100个项目予以立项并进行公示。

4.项目中期检查阶段：校团委将组织各学院互查的方式，督促各项目推进情况，将于2022年11月中下旬完成中期检查。

5.汇报验收阶段：2023年3月完成汇报验收，验收采取PPT答辩汇报的方式进行，答辩形式不限。拟提交验收表和百优项目案例等材料，后期将通过发布验收通知明确结项事宜。

1. 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强化指导。各单位团委要高度重视，广泛动员，全程督导，深入总结梳理前三批团支部“活力提升”百优项目创建过程中经验成果，形成团支部“活力提升”有部署、有指导、有检查、有考核的工作机制。

2.优化环境，认真落实。各单位团委要结合共青团重点工作，以团支部“活力提升”百优项目创建活动为契机，在加强分类指导、强化服务供给、优化工作环境上下工夫，狠抓团的基层建设；明确团支部“活力提升”的目标任务、具体举措，争取各类资源，多措并举提升团的组织力。各基层团支部要结合支部特色和专业特点，在查找存在问题、服务团员、理清班团关系等方面想办法，切实提高团支部工作和建设的覆盖面、影响力。

3.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各单位团委要广泛宣传动员，营造实施团支部“活力提升”百优项目创建的氛围，及时发掘、凝炼、宣传团支部“活力提升”工作的典型事迹，充分发挥引领示范、辐射带动作用，推进团的基层建设质量整体提升。

**请各单位团委结合工作实际设计并填写《石河子大学团支部“活力提升”百优项目申报书》（附件2），并于9月19日前将电子版和纸质版（加盖公章）报送至校团委办公室。**学校将为每个立项的团支部给予500元经费资助，对验收合格的项目将给予表彰并颁发证书，对验收不合格项目收回资助经费并通报批评。

联系人：滕婉蓉 刘怀川

 电 话：2058033

邮 箱：1134177690@qq.com

附件：

1.各单位团支部“活力提升”百优项目名额分配表；

2.石河子大学团支部“活力提升”百优项目申报书。

石河子大学团委

2022年8月31日

附件1：

团支部“活力提升”百优项目申报名额

分配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学 院** | **名额分配** |
| 1 | 化学化工学院 | 7 |
| 2 | 机械电气工程学院 | 8 |
| 3 | 水利建筑工程学院 | 7 |
| 4 | 食品学院 | 4 |
| 5 |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 5 |
| 6 | 农学院 | 8 |
| 7 | 动物科技学院 | 4 |
| 8 | 医学院 | 15 |
| 9 | 医学院（塔里木大学）分院 | 1 |
| 10 | 药学院 | 4 |
| 11 | 生命科学学院 | 3 |
| 12 | 理学院 | 5 |
| 13 | 经济与管理学院 | 13 |
| 14 | 师范学院、兵团教育学院 | 6 |
| 15 | 文学艺术学院 | 5 |
| 16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1 |
| 17 | 法学院 | 5 |
| 18 | 外国语学院 | 2 |
| 19 | 体育学院 | 1 |
| 20 | 护士学校 | 5 |
| 21 | 兵团竞技体育运动学校 | 2 |
| 22 | 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 1 |

附表2：

|  |  |
| --- | --- |
| 年 度 | 2022 |
| 编 号 | 校团委统一填写 |

石河子大学

团支部“活力提升”百优项目申报书

项 目 名 称：

申 报 集 体：

联 系 电 话：

推 荐 单 位： （学院团委盖章）

填 报 日 期：

共青团石河子大学委员会

|  |
| --- |
| **项目基本信息**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类型（标记“\*”的为必选），其余选项为自选 | 思想引领\*（ ） 组织建设\*（ ） 团建团务\*（ ）志愿服务（ ） 社会实践（ ） 创新创业（ ）文体活动（ ） 其他：（ ）\_\_\_\_\_\_\_\_\_\_\_ |
| 项目负责人 |  | 职务 |  | 联系电话 |  |
| 指导教师 |  | 职务 |  | 联系电话 |  |
| **项目简介（字数不限可另行附页 下同）：** |
|  |
| **项目计划解决的问题和设计特色** |
|  |
| **项目预期取得的实际成果** |
|  |

|  |
| --- |
| **项 目 组 主 要 成 员**请填写直接参与该项目的策划、实施等相关人员 |
| 姓 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所在单位/团支部 | 职务 | 项目分工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经 费 预 算 情 况**请根据项目经费情况如实填写 单位：元 |
| 是否有其他资金资助 | 否□ | 是□ | 金额  |
| 项目总金额  |   |
| 经费科目 | 明细 | 金 额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 计 | 小 写 |  |  |
| 大 写 |  |  |
| **学院团委意见** | **学校团委意见** |
|  |  |

石河子大学团委 2022年8月31日印发